关于申报青羊区2017年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

2017-08-25 [71580企业服务平台](https://mp.weixin.qq.com/s?__biz=MjM5NDExMjI5NA==&mid=2649271011&idx=3&sn=1b4155cfa72efe46f18599e258f487bb&chksm=be90bcaa89e735bc839e99a438ad3dc24acbb741aad3809cb6e7b85129cf8718c5e9e6e61efb&mpshare=1&scene=1&srcid=0828eER7HbhefNI8cxE5nPKo&key=9fd1521432b7ed0a6ffed60941ce92762ff3d757f4c8e73413c6e5c0b9f305868eeaf0594e76b14f84534b06973025c63aab54230f166bbc0a0f410cd81a4ef0b0a02e60c03ff9d2985e5aa0c6399c17&ascene=1&uin=MTEwOTg0MTQyNg%3D%3D&devicetype=Windows+7&version=62050043&pass_ticket=rWzW0%2FfExj5IoKwlp8AiRh3LO4q9Vn6kVFTqYozG2bb751kjSAn2n4PuHeezOltC&winzoom=1##)

关于申报青羊区2017年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

**重点支持方向**

重点支持以下类型项目：

1．符合青羊区重点发展产业、技术政策，拥有**自主知识产权**，具有较大市场容量和较强市场竞争力，并具有较好经济和社会效益预期的成果转化项目、产学研合作技术创新项目、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项目、新技术推广与应用项目。

2．新一代信息技术在研发设计、信息资源、科技文化融合、科技中介、科技金融、检验检测等领域中集成示范应用项目。

3．信息化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应用示范项目。

4．环境保护、污染防治、节能减排、秸秆综合利用等新技术（新产品）研发及应用示范项目，绿色建筑、建筑工业化等新技术研发及应用项目。

5．电子信息、航空航天、新能源、先进制造、节能技术及节能环保装备、节能与新能源汽车、新材料、智能交通、智慧城市、工程设计等领域的新技术研发项目及其科技成果转化项目。

6．重大慢性病、传染病及常见多发疾病防治、临床医疗、中医、特色康复医疗、数字化诊疗、卫生应急等新技术研发及应用。

7．我区企业与国外企业、知名大学、研发机构在我区开展的科技合作项目。

**计划类别**

分为科技攻关和技术应用与推广。

其中：科技攻关计划主要支持具有一定研发基础的项目，优先支持产学研合作研发项目。

技术应用与推广计划主要支持已完成研发，处于中试阶段或推广应用阶段的项目。

**项目类别**

分为一般项目和重点项目两种类别。

一般项目的资助经费在20万元以下（含20万）

重点项目的资助经费在20万元以上

**申报条件**

1．项目申报单位必须是在青羊区注册登记、有独立法人资格、两税关系在青羊区的企业。申报单位应具有较强的研究开发能力，具有为完成项目所必须的资金投入、人才条件、技术装备。

2．项目须符合国家、省、市、区中长期发展规划，技术含量较高，创新性强，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，知识产权情况明晰，无知识产权纠纷。

3．项目资金以申报单位自筹为主，需承诺以自筹资金来补足申请科技经费金额与立项金额的差异。

4．项目负责人应熟悉本领域国内外技术和市场发展动态，并实际主持该项目。

5．申报重点项目必须提交可行性报告。

**申报时限**

2017年9月29日17时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**项目周期**

项目执行周期一般为两年

2017年1月至2018年12月。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END